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（教育局）
承辦人：楊惠如
電話：04-22289111~55116
電子郵件：popo5472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豐原區豐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3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學字第11300563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87040000E_113005633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「113年教師在職進修-性別平等增能學分班」，請協助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113年7月1日高師大進字第1131005691號函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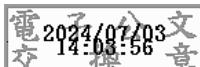
二、招生對象：

- (一)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在職專任教師。
- (二)具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教師證書，且聘期為三個月以上之代理、代課或兼任教師。
- (三)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任教，且聘期為三個月以上，並符合就業服務法規定資格之該科外籍在職教師。

三、檢附旨揭招生簡章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麗詮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詮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本府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暨特殊教育學校

副本：幼兒教育科、本局學生事務室



教務處 收文:113/07/03



1130004434

有附件